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二零一一年度第二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處理胡亂張貼街招及海報的問題

二． 委員關注區內部份地點經常出現大量非法張貼的街招及海報，影響市容，希望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加強清理，並檢控胡亂張貼街招及海報的人士，包括街招或海報的受益人，以收阻嚇之效。

三． 食環署表示，該署會根據街招或海報所載的受益人的商業登記資料，作出檢控，惟部分街招或海報只列出聯絡電話，增加蒐證的難度。為進一步改善市容，該署會加強清理非法張貼街招或海報的行動，職員如在巡查期間發現有人非法張貼街招或海報，便會作出即時檢控，罰款額為 1,500 元。在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月期間，共有 525 宗違反清潔法例的檢控個案，當中包括非法張貼街招或海報的人士。

要求改善元朗行人專用區一帶的路面管理問題

四． 委員關注元朗新街行人專用區及合財街一帶出現違例泊車及被用作卸貨區的情況，長期佔用公共地方，部分商戶更違例擴展營業範圍。此外，合益廣場停車場亦出現貨物阻塞消防通道的情況，委員要求當局改善上述地點的路面管理問題，保持市容整潔。

五． 食環署表示，該署會在上述地點加強執法，檢控無牌小販，確保行人路暢通。此外，該署會與警方進行聯合行動，打擊商販在上述地點違例泊車及卸貨的情況。另外，合益廣場管理公司亦可透過執行商戶契約，適當地處理違例阻塞消防通道的問題。

六． 警方表示會根據現行政策及實際的路面情況，以口頭警告、驅趕及發出告票等不同層面的執法方式，處理上述地點違例泊車的問題。同時，應委員的意見，警方亦會加強巡邏工作，防止問題惡化。警方亦建議透過教育商戶及市民的方法，改善行人專用區及卸貨區現有的問題。

七． 運輸署補充，該署鼓勵設立元朗行人專用區的目的是減少人車爭路的情況，以保持行人道暢通及改善行人的步行環境。在行人優先使用道路的理念及原則下，該署歡迎委員提出有關優化行人專用區的意見。

八． 元朗民政事務處贊同食環署及警方應加強聯合行動，以改善與小販擺賣及貨車卸貨引起的環境衛生和阻塞街道問題，並應檢討有關行動的成效，適時作出跟進。

有關天水圍市中心公共運輸交匯處相關設施的工程進展

九． 委員關注天水圍市中心近柏慧豪園的公共運輸交匯處上蓋，由發展商興建的花園及電梯等配套設施仍未開放予公眾使用，希望有關部門跟進。此外，委員建議當局在賣地時如知悉部分設施會先由發展商建造，稍後再由政府接管，應在地契列明完工和交收日期的條款。倘發展商未能依時完成符合標準的設施，當局可根據地契條款徵收罰款。

十． 運輸署表示，政府產業署仍在跟進接收有關設施的安排，待完成相關的程序後，會把花園和配套設施一併開放予公眾使用。

檔案: YL 14/15/1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